

##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9月27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根据《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，募集资金到位前，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投入自有资金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，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。截至2019年9月27日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先期投入自有资金132,495,357.92元，公司拟以募集资金132,495,357.92元置换上述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。

我们认为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规的要求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2,495,357.92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，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，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。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、结构性存款、保本型理财产品等），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我们认为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 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9 月 30 日